

#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4 年 1 月

#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结合我区实际，参与起草区委、区政府卫生健康规范性文件；负责卫生健康行政执法；拟定卫生健康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编制区级卫生健康部门预算、决算，负责区级卫生健康经费的管理工作；领导、组织、指导直属单位和民营医疗机构党建、群团以及全区卫生健康系统的行风建设。

(二) 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三) 组织推进卫生健康服务网络建设。

(四) 建立健全公共卫生服务网络。

(五) 负责全区卫生健康应急工作的综合协调。

(六) 统筹规划和协调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总编制人数 6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2 人，事业编制 4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9 人)。在职实有人数 67 人，其中：行政实有 22 人，事业实有 4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29 人)。

离退休人员 69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68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 算 数	项 目	预 算 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7,05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00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58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6242.9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54.2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050.80	本年支出合计	29050.8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9,050.80	支 出 总 计	29050.8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29050.80	29050.80	27050.8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29050.80	29050.80	27050.8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001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9050.80	29050.80	27050.8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9050.80	2376.76	26674.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58	553.5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58	553.5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8.14	368.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44	185.4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42.99	1568.95	24674.0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46.44	1568.95	77.49			
2100101	行政运行	1646.44	1568.95	77.49			
21004	公共卫生	16744.55	0.00	16744.5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818.51	0.00	15818.5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926.04	0.00	926.0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252.00	0.00	4252.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252.00	0.00	425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0.00	0.00	360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00.00	0.00	36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22	254.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22	254.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26	173.26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3.27	33.2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70	47.70	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9050.80	一、本年支出	29050.8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050.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5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6243.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54.2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9050.80	支出总计	29050.80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050.80	2,376.76	2,100.70	276.06	24,674.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58	553.58	545.68	7.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58	553.58	545.68	7.9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8.14	368.14	360.24	7.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44	185.44	185.4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42.99	1,568.95	1,300.79	268.16	24,674.04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46.44	1,568.95	1,300.79	268.16	77.49
2100101	行政运行	1,646.44	1,568.95	1,300.79	268.16	77.49
21004	公共卫生	16,744.55	0.00	0.00	0.00	16,744.5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5,818.51	0.00	0.00	0.00	15,818.5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926.04	0.00	0.00	0.00	926.0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252.00	0.00	0.00	0.00	4,252.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252.00	0.00	0.00	0.00	4,25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0.00	0.00	0.00	0.00	3,60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00.00	0.00	0.00	0.00	3,6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22	254.22	254.2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22	254.22	254.2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26	173.26	173.26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3.27	33.27	33.27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7.70	47.70	47.70	0	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76.76	2,100.70	276.06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1,841.30</b>	<b>1,841.30</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283.20	283.2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83.80	283.80	0.00
30103	奖金	503.68	503.6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39.52	239.5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44	185.4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83	100.83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6.28	56.2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0	15.3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3.25	173.25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275.01</b>	<b>0.00</b>	<b>275.01</b>
30201	办公费	3.15	0.00	3.15
30202	印刷费	6.00	0.00	6.00
30205	水费	2.20	0.00	2.20
30206	电费	4.00	0.00	4.00
30207	邮电费	11.30	0.00	11.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0	0.00	60.00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0.00	3.00
30215	会议费	3.00	0.00	3.00
30216	培训费	3.00	0.00	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0.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05	0.00	25.05
30229	福利费	14.57	0.00	14.5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0.00	4.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98	0.00	36.9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36	0.00	95.36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259.40</b>	<b>259.40</b>	<b>0.00</b>
30301	离休费	23.92	23.92	0.00
30302	退休费	181.68	181.6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53.81	53.81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00	0.0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1.05</b>	<b>0.00</b>	<b>1.05</b>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5	0.00	1.05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40	0.00	4.40	0.00	4.40	1.0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00.00	0.00	2,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0	0.00	2,000.00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230299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30	转移性支出			
23008	调出资金			
230080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本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十、项目支出表

###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6,674.04	24,674.04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26,674.04	24,674.04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8001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6,674.04	24,674.04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6,674.04	24,674.04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5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5,818.51	15,818.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56	保健、离休、优诊医疗费及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3,600.00	3,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57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4,252.00	4,25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61	机构保运转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77.49	77.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66	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67	区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506.00	50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68	血防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69	健康中国行动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70	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区级配套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12.00	1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71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54.14	54.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72	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66.30	66.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74	卫生计生执法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82	区人口健康平台及健康惠民信息化建设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8.60	1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83	区疾控妇幼新建项目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4038T000000184	和平中心回迁项目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1,000.00	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洪山区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填报人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7050.8	93.12%	91593.59	64698.19
		其他资金	2000	6.88%	8000	4500
		合计	29050.8	100%	99593.59	69198.1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100.7	7.23%	1621.69	1682.3
		运转类项目支出	276.06	0.95%	257.74	278.4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6674.04	91.82%	97714.16	67237.49
		合计	29050.8	100%	99593.59	69198.19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措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协调推进健康洪山建设；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任务、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制定并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符合基层实际的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加强行风建设，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措施；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负责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担区委、区政府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制定实施全区中医药发展规划，促进区中医药事业发展；组织开展全区中医药人才培养、师承教育工作，推广中医药科技成果和适宜技术；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管；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等。					
年度工作任务	1. 婴幼儿照护服务：普惠性托育机构建设；开展科学育儿知识讲座。 2. 公卫体系补短板建设：主要包括推进“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跟踪服务大健康产业招商引资项目；规范项目管理；辖区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职责；持续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公益性整改等。 3. 卫生健康服务：主要包括国家免疫规划接种任务和新生儿建卡任务；医疗机构营养宣传；儿童青少年视力筛查；艾滋病抗病毒治疗；肺结核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报告总体到位；重点传染病监测；精神卫生防治；公立医院慢性呼吸系统疾病防治规范化；基层心脑血管一体化防治；工业企业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免费结直肠癌筛查；中医药服务、中医适宜技术推广等。 4. 生育服务：主要包括孕产妇生育服务；基本公共卫生妇幼健康项目；落实计划生育奖励、扶助政策；落实计生特殊家庭“三个全覆盖”制度等。 5. 健康武汉建设：主要落实健康武汉年度目标，完成323攻坚行动年度重点任务，完成居民健康素养水平监测任务；创建省市级卫生街乡镇；血吸虫病防治、监测；加强慢性病管理等。 6. 提升医疗健康信息化：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行动，部署云应用，建设诊所、门诊部一体化平台。 7. 深化医改：深入推广医改经验，保证基本药物配备品规数量、基本药物使用金额占比达标。 8. 综合监管：“双随机”检查；查处职业卫生违法案件线索；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传染病医疗机构完成污水处理监管。 9. 健康老龄化：老年医学科建设管理；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管理。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 1：	保机构运转项目	76.29	76.29	用于医政医管（中医）、老干、乡村振兴、党建等日常工作经费	
	项目 2：	部门职能特色项目	22997.75	22997.75	用于区卫健局专项工作经费及城市医疗机构事业支出	
	项目 3：	列入本级待分配项目	3600	3600	用于保健、离休、优诊医疗费报销；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费二次报销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持续推进卫生健康业务工作			目标 1: 完成部门年度特定目标任务	
	目标 2: 全面深化改革			目标 2: 完成公共卫生年度目标任务	
	目标 3: 全面依法治国			目标 3: 完成全面依法治国年度目标任务	
	目标 4: 全面从严治党			目标 4: 完成全面从严治党年度目标任务	
长期目标 1:	持续推进卫生健康业务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持续开展公共卫生资源供给,健全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和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深化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保障母婴健康,医疗急救,特定病种检查、监测等业务工作	开展的专业服务不少于 10 项	部门职能定位
			完成各项业务年度工作任务清单	完成率 100%	项目目标成效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控制执行率	100%	部门财务状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提高全区卫生健康管理水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提高的卫生健康服务需要	持续提升, 完成率 90%以上	项目目标成效
			无	无	无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实现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的目
	全面深化改革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综合改革稳步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年诊疗量增长	≥20%	行业历史平均数据
			率		
		质量指标	完成各项业务年度工作任务清单	完成率 100%	项目目标成效
		时效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综合改革稳步推进	5 年内	项目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控制执行率	100%	部门财务状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质量持续向好,受益人群持续增加	持续提升, 完成率 90%以上	项目目标成效
			无	无	无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实现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的目
	标				

<b>长期目标 3:</b>	全面依法治国				
<b>长期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辖区单位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覆盖率	80%以上	项目运营成效
		质量指标	完成各项业务年度工作任务清单	完成率 100%	项目目标成效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控制执行率	100%	部门财务状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健康政策法规宣传深入持续开展	持续提升, 完成率 90%以上	项目目标成效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85%以上	实现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的目标
<b>长期目标 4:</b>	全面从严治党				
<b>长期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十百千”党建行动各项任务落实率	100%	项目目标成效
		质量指标	全区卫生健康行业、非公立医疗机构党建工作达标率	100%	项目目标成效
		时效指标	深化全面从严治党, 党的建设整体推进	长期	项目目标计划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控制执行率	100%	部门财务状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区卫生健康行业非公立医疗机构党组织, 建立党建工作管理与执法监督相衔接的工作机制; 开展全局系统非公立医疗机构党建专项活动	完成率 100%	项目目标成效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实现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的目标
<b>年度目标 1:</b>	完成部门年度特色目标任务				
<b>年度绩效指标</b>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近两年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2 年	2023 年	指标值确定依据
			区卫健局机关年度特色目标任务数量	10 项	
		区卫健局属二级单位年度特色目标任务数量	6 项	6 项	8 项

	质量指标	完成各项业务年度工作任务清单	100%	100%	100%	项目目标成效				
		特色目标任务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项目工作计划				
		年度预算控制执行率	100%	100%	100%	部门财务状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履行部门职责,提高人民群众健康医疗服务水平	完成	完成	项目目标成效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b>年度目标 2:</b> 完成公共卫生年度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近两年指标值					
					2022年	2023年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洪山区从业人员免费健康体检人数	65000人	65000人	75000人	项目目标成效		
				纳入公共场所卫生监测、医疗机构及托幼机构消毒效果监测的对象数量	395家	395家	500家、400家			
				全年辖区水质监测	2190件	2190件	达到年度计划目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免费体检检查项目达到规定内容	合规	合规	合规	项目目标成效		
				疫苗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完成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公共卫生服务各项工作的时间	12月底	12月底	12月底			
				各项支出与规定价格或预算控制标准相比	不超过	不超过	不超过	政策规定		
	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建立健全疾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妇幼保健、精神卫生、应急救治、卫生监督等服务网络;按职责分工组织实施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学校卫生、传染病防治等公共卫生监督管理,有效提高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无重大疾病预防,公共卫生服务事故发生	无重大疾病预防,公共卫生服务事故发生	无重大疾病预防,公共卫生服务事故发生	项目目标成效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实现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的目标	
<b>年度目标 3:</b>	完成全面依法治国年度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 年	2022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次数	2 次	2 次	2 次	项目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区属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配置医疗废物在线监测覆盖率	≥70%	≥70%	≥70%	项目运营成效	
		时效指标	完成全年专项执法检查工作计划时限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项目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专项工作检查的专家费用	不高于政策标准	不高于政策标准	不高于政策标准	政策规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健康政策法规宣传深入开展	重要时段适时开展	重要时段适时开展	重要时段适时开展	项目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卫生健康政策法规宣传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实现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的目标	
<b>年度目标 4:</b>	完成全面从严治党年度目标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1 年	2022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健行业两新组织离退休党员党建指导员	2 人	2 人	≤3 人	项目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党建培训工作按计划完成	100%完成	100%完成	100%完成	项目目标成效	
		时效指标	年度全面从严治党完成时限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项目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年度预算控制执行率	100%	100%	100%	部门财务状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层层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100%完成	100%完成	100%完成	项目目标成效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100%	100%	实现全部服务对象满意的目标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件 1-1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机构运转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6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喻娟	联系电话	87753080
项目申请理由	1. 《区委组织部 区委老干部局 区委区直机关工委 区总工会 区财政局 区人力资源局 区卫计委 洪山社保处关于区直单位贯彻落实离退休干部工作政策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洪老〔2018〕3号）；《区委组织部 区财政局 区人力资源局关于印发〈洪山区区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洪财〔2017〕224号）；《洪山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2. 武扶组〔2018〕2号、武办文〔2018〕57号。3. 根据市区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工作要求。4.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的宣贯精神，我部门积极响应省市等各级部门有关安全工作文件要求，加强对辖区内医疗机构的管理整治，目的是有效地减少各类安全事故触发几率，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及时了解掌握辖区内各单位的安全现状，督促落实安全隐患整改的工作难度较大，并且对工作人员的综合专业能力要求颇高，涉及消防安全、特种设备、用电安全、危化危废、人员密集场所公共安全综合管理等内容。为有效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部门特申请购买安全技术服务，委托第三方安全服务机构参与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使得行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5. 根据武办发〔2017〕21号、洪老〔2018〕3号、洪办发〔2018〕7号文件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6.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质量管理办法》、《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中医药法》、《2018年市卫计委医政医管工作要点》、《2018年市卫计委中医药管理工作要点》、《区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洪山区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建设实施方案和管理办法的能知》、《关于印发区卫生健康局在行政审批局政务服务大厅设置窗口办理卫生健康政务服务事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卫办〔2020〕2号）》、《区卫生健康局政务服务劳务外包项目购买服务合同》和《洪山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与洪山区民营医疗机构协会购买医疗服务协议书》。7. 《市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武汉市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办通〔2019〕39号）。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区编办《武汉市洪山区红十字会机关编制方案》（2003）11号。9. 保障日常办公及年度工作顺利完成。10. 接收洪山区卫生健康局委托担任代理，参加各类事件的调解、仲裁和经济案件的诉讼活动等；为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提供法律顾问；参与洪山区卫生健康局的重要经济活动，审查、草拟法律事务文书。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 开展党员培训和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负责同志工作补贴；日常学习资料文印费用及党建宣传印制费用；按照区委组织部要求，选派的离退休党员党建指导员指导区卫健行业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并按上一年度区委组织部标准给予离退休党员建指导员工作津贴。2. 驻新洲区戴湾村开始乡村振兴工作。3. 推进全系统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工作，开展常态化督导和宣传。4. 开展医疗机构安全隐患排查。5. 老干部征订报刊杂志；离退休干部生病住院、去世、生日、家庭重大变故看望慰问；老干部春节慰问；重阳节慰问。6. 开展医疗质量和安全管理、中医药管理、医疗技能培训和医疗纠纷处理工作；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区医疗质量控制中心、民营医疗机构协和医政科日常工作支出。7. 社区（街乡）卫生管理经费；优质服务基层行项目费用；家庭医生、基本公共卫生社区宣传等费用。8. 开展应急救护知识的宣传和普及（全年）；开展遗体器官捐献宣传及红十字会知识宣传（全年）；开展志愿队伍服务及培训（全年）。9. 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费用报销核算费用；医疗费用报销相关政策宣传资料及公费医疗人员联单印制费用；联单记账医院记账情况年度督导检查费。10. 委托律师事务所开展法律顾问活动。		
项目总预算	77.49	项目当年预算	77.4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年项目预算 75.2 万元，2024年项目预算 77.49 万元。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3年项目预算减少 116.1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7.4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49

项目资金来源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7.4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77.49			
	1.党建工作经费	6.61			
	2.乡村振兴（帮扶戴湾村）工作经费	8.18			
	3.委托第三方对直属单位进行财务年度审计费	5			
	4.辖区医疗机构安全隐患排查经费	5			
	7.培养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含独立站）中医药人才	8			
	6.医政医管（中医）工作经费	35			
	7.基层卫生管理经费	2			
	8.无偿献血组织宣传经费	2			
	9.保健医疗工作经费	2.7			
	10.聘请法律顾问费	3			
<b>项目绩效总目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完成建设常态化工作要求的各项工作。</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实现脱贫攻坚行动的全面胜利，持续营造文明城市建设宣传氛围，积极响应省市等各级部门有关安全工作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确保完成对全区医疗机构医疗质量安全监管任务，持续推进基层卫生宣传工作，不断促进洪山区红十字工作质量提升，推动法律顾问工作深入开展，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年度绩效目标1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按照党的二十大要求，通过加强对两新组织党支部的党建指导，巩固新形势下党的执政基础，促进非公医疗机构健康发展、提高非公医疗机构党员的组织归属感。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高离退休干部负责同志服务水平。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以上	部门财务状况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健行业两新组织离退休党员 党建指导员	2名左右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质量指标	培训工作按计划完成	90%以上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长期绩效 目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持续加强党的建设	持续提升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社会效益 指标	完成全系统文明城市建设 常态化工作	完成年度常态化工作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生态效益 指标	加强对辖区内医疗机构整治	安全事故降低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无	无	无
		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90%以上	实现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的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5%	≥95%	部门财务 状况
		社会成本 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医疗机构安 全隐患排查次数	1 次	1 次	1 次	计划标准
			订阅《当代老年》 《老年文汇报》报 刊人数; 春节慰问 离退休人员人数	58 人	58 人	58 人	计划标准
			开展基层医疗机 构 40 名中医药人 员操作技能培训	40 名	40 名	40 名	计划标准
			完成 400 余家区 管医疗机构医疗质 量监管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纳入卫生服务工 作督导、培训的社 区卫生中心数量	21 家中心, 64 家站	21 家中心, 64 家站	21 家中心, 64 家站	计划标准
			组织应急救护培 训班期数	10 期	10 期	10 期	计划标准
			选派的党建指导 员保质保量完成 党建指导工作	符合党建指 导员按照管 理办法要求	符合党建指 导员按照管 理办法要求	符合党建指 导员按照管 理办法要求	计划标准
			项目工程验收质 量符合相关行业 标准	合规	合规	合规	计划标准
			常态化督导和宣 传符合上级要求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类安全事故触 发几率	≤75%	≤75%	≤75%	计划标准
			离退休人员体检 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保障突发公共卫 生事件的及时应 对和处置	及时处置	及时处置	及时处置	计划标准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 中医药人员操作技 能和服务水平	提升其中医 药服务能力	提升其中医 药服务能力	提升其中医 药服务能力	计划标准
			提升区管医疗机 构医疗服务能力	不发生重大 医疗纠纷恶 性事件	不发生重大 医疗纠纷恶 性事件	不发生重大 医疗纠纷恶 性事件	计划标准
			创建 6 家中心推 荐标准、基本标 准申报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标准
			应急救护培训班学 员培训考核结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12月底	12月底	12月底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项目施工完成	12月底	12月底	12月底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完成市区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	12月底	12月底	12月底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完成辖区医疗机构安全隐患排查的时间	12月底	12月底	12月底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重阳节慰问及体检	10月	10月	10月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救助	全年	全年	全年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完成优质服务基层行项目的时限	12月底以前	12月底以前	12月底以前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完成全年宣传、培训、服务工作时限	12月底以前	12月底以前	12月底以前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①加强党的建设,做好党支部及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凝聚党心民心,服务发展、服务民生。 ②通过对离退休支部委员工作补贴,调动其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 ③通过加强对两新组织党支部的指导,新形势下扩大党的群众基础、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增进党组织书记对抓党组织建设的能力和促进党员发展。加强离退休党支部建设,提高支部党员服务水平。定期开展党员活动,促进非公医疗机构健康发展、提高非公医疗机构党员的组织归属感。	增进党组织书记对抓党组织建设的能力和促进党员发展。加强离退休党支部建设,提高支部党员服务水平。定期开展党员活动,促进非公医疗机构健康发展、提高非公医疗机构党员的组织归属感。	增进党组织书记对抓党组织建设的能力和促进党员发展。加强离退休党支部建设,提高支部党员服务水平。定期开展党员活动,促进非公医疗机构健康发展、提高非公医疗机构党员的组织归属感。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新增便民基础设施,促进农村产业发展。	投入使用,促进生产	投入使用,促进生产	投入使用,促进生产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全系统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符合文明城市标准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及时了解掌握辖区内各单位的安全现状,督促落实安全隐患整改工作;有效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使得行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贯彻落实习近平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方针政策,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	全面落实待遇	全面落实待遇	全面落实待遇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持和促进全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年度绩效目标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药人员操作技能和服务水平。（覆盖全区所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独立站。）	改善社区居民的中医就医环境	改善社区居民的中医就医环境	改善社区居民的中医就医环境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1. 完成区管医疗机构医疗质量监管，提升其医疗服务能力；2. 化解医疗矛盾纠纷，维护正常医疗秩序。3. 规范8家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收集转运点建设及确保其正常运转，规范400余家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收集转运。4. 在政务服务窗口集中办理诊所备案等政务服务事项。	1. 覆盖率100%； 2. 不发生重大医疗纠纷恶性事件。 3. 规范处理医院废物。 4. 改善营商环境。	1. 覆盖率100%； 2. 不发生重大医疗纠纷恶性事件。 3. 规范处理医院废物。 4. 改善营商环境。	1. 覆盖率100%； 2. 不发生重大医疗纠纷恶性事件。 3. 规范处理医院废物。 4. 改善营商环境。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实现应急救护知识的宣传和普及，遗体器官捐献宣传，志愿队伍服务及培训等目标	完成计划项目	完成计划项目	完成计划项目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通过优质服务基层行项目，促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管理提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生态效益指标	新建项目环境评价	达标	达标	根据党建工作需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实现绝大多数服务对象满意的目标

附件 1-2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区级配套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 00017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爱卫办
项目负责人	孟松涛	联系电话	87753098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市爱卫会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爱国卫生和健康武汉工作要点的通知》；《市爱卫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的通知》（武爱卫〔2018〕5 号）；《市爱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9 年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的通知》（武爱卫办〔2019〕8 号）；《市爱卫会关于开展以灭蚊蝇为重点的夏秋季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进一步巩固我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建立完善病媒生物防制长效机制。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建立巩固创卫长效机制，切实提高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水平。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有关工作，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 C 级标准以内。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公共外环境除害区级配套； 2. 大型或突击消杀活动。		
项目总预算	112	项目当年预算	1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项目预算 117.625 万元，2023 年项目预算 110.62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经统计，2021 年洪山区各街（乡）上报老旧小区、城中村（包括无物业管理居民小区）社区数共 123 个，2022 年为 115 个；根据《市爱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 2019 年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的通知》（武爱卫办〔2019〕8 号），社区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经费市级财政补助标准为每个社区 3750 元，区级原则上按照不低于 3:7 比例配套落实补助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12
	1. 公共外环境除害区级配套（武爱卫〔2018〕5 号）（武爱卫办〔2019〕8 号）		102
	2. 突击应急活动（《市爱卫会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市爱国卫生和健康武汉工作要点的通知》；《市爱卫会关于开展以灭蚊蝇为重点的夏秋季爱国卫生运动的通知》）（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0
<b>项目绩效总目标：公共外环境除四害工作达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建立巩固创卫长效机制，切实提高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水平；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有关工作，做好病媒生物防制监测评估工作，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 C 级标准以内。		
年度绩效目标 1	以第三方暗访评估及病媒监测结果反映环境卫生问题点位，控制社区外环境病媒生物密度，将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 C 级标准以内。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公共外环境病媒生物除害工作保障的老旧社区、城中村的社区居民区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蚊蟑鼠蝇密度达到规定范围。	达到或高于国家标准C级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巩固国家卫生城市长效管理机制，持续提高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水平。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有关工作	建成区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经济成本指标	政策规定的经费标准	不高于	不高于
	产出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数量指标	纳入公共外环境病媒生物除害工作保障的老旧社区、城中村的社区居民区个数	121个	121个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蚊蟑鼠蝇密度达到规定范围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城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预计当年实现
				不高于	计划标准
				无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计划标准
				无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计划标准

附件 1-3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健康中国行动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6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爱卫办	
项目负责人	孟松涛	联系电话	87753098	
考核级次	1. 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武汉 2035”规划》，《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武汉 2035”规划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健康校园工作的通知》。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制定《“健康洪山 2035”规划》，开展健康促进行动。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进行健康教育宣传，普及健康知识，提高居民群众健康意识与自我防护能力。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结合共同缔造工作，加强健康示范社区建设； 2. 街道社区健康教育宣传栏更换； 3. 组织洪山区专家库和团队并开展健康讲座； 4. 设计制作健康科普读物，开展健康科普知识普及行动。			
项目总预算	46	项目当年预算	4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为 70.42 万元；2023 年预算为 74.54 万元；2024 年预算为 46 万元（根据区统计局统计数字，截至 2022 年底，全区户籍人口数为 77.36 万人。）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要求实施 15 个专项行动，全区户籍人口数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6	
	1. 结合共同缔造工作，加强健康示范社区建设		10	
	2. 社区开展健康教育宣传和健康教育宣传栏更换工作		12	
	3. 组织洪山区专家库和团队开展健康讲座		10	
	4. 健康教育材料、设计制作健康读物、宣传品制作		14	
	<b>项目绩效总目标：健康中国行动工作达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依据《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武汉 2035”规划》，《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武汉 2035”规划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健康校园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建设健康社区、健康学校等健康细胞建设规范，加强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建设，构建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开展健康讲座进社区、进学校等活动，促进全民健康素养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1	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制定《“健康洪山 2035”规划》，开展健康促进行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 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示范社区建设个数	2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建设区级健康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建设	1 项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巩固全国健康促进区创建成果，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高。	居民健康素养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经济成本 指标	政策规定的 经费标准	不高于	不高于	不高于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社会成本 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数量指标	在全区组织开 展中大型健康 讲座场数	70 场	70 场	70 场	计划标准
			开展健康教 育宣传工作 的社区个数	180 个	180 个	182 个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健康科普体 验馆施工、 展陈质量	达标	达标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当年健 康中国行活 动计划期限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居民健康素 养高于全 市平均水 平	居民健康素 养高于全 市平均水 平	居民健康素 养高于全 市平均水 平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 标	受益人群 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附件 1-4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血防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6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血防办
项目负责人	李芸	联系电话	87753385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省血防办关于印发湖北省血吸虫病监测方案（2021 年版）的通知》鄂血办函【2021】1 号；《市血防办关于印发 2023 年武汉市血吸虫病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市血防办关于印发武汉市血吸虫病防治有关工作购买服务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武血地办【2017】8 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与本部门工作职能对应，包含查螺、螺情监测、钉螺血吸虫病核酸检测、灭螺、急感防控、健康教育、人群查治病等。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项目用于动态监测我区螺情，预防血吸虫病感染风险，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辖区江滩、洲滩、内湖钉螺监测调查经费； 2. 辖区江滩、洲滩、内湖灭钉螺经费； 3. 灭钉螺药物氯硝柳胺、治疗药物吡喹酮、预防药物防蚴灵采购经费； 4. 血吸虫病综合治理任务经费（宣传教育、血检、粪检、病人管理等）； 5. 钉螺血吸虫病核酸检测经费； 6. 聘请巡堤员巡堤经费。		
项目总预算	72	项目当年预算	7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项目预算 95 万元，2023 年项目预算 8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项目预算 72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72	
	1. 信息化查螺经费（天兴洲、白沙洲、武金堤江滩、青菱河等内湖现有螺点查螺）	20	
	2. 灭螺经费	30	
	3. 每年 5-10 月聘请巡堤员费用（天兴 4 万、张家湾 3 万、青菱 3 万）	7	
	4. 灭钉螺药物氯硝柳胺、治疗药物吡喹酮、预防药物防蚴灵采购经费人群查治病、健康教育、宣传板牌制作等费用	10	
	6. LAMP 钉螺血吸虫病核酸检测（设备、试剂、耗材等）	5	
<b>项目绩效总目标：巩固全区血吸虫病传播阻断成果，达到消除标准。</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动态监测全区螺情，预防血吸虫病感染风险，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年度绩效目标 1	达到《血吸虫病防治项目查螺、灭螺、查病、化疗技术方案(卫办疾控发〔2005〕17 号)》中相关查灭螺考核指标要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防治区域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各年查螺、灭螺、查治病、化疗成效		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省血吸虫病疫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构建幸福湖北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费用	不低于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不低于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调整全市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	≤140万元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天兴洲查螺、灭螺	27公里	27公里	≤13公里	计划标准
			白沙洲查螺、灭螺			≤2公里	计划标准
			青菱河、武金堤江滩沿线查螺、灭螺			≤12公里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查螺、灭螺、查治病、化疗	达到血吸虫病防治项目查螺、灭螺、查病、化疗技术方案(卫办疾控发[2005]17号)标准	达到血吸虫病防治项目查螺、灭螺、查病、化疗技术方案(卫办疾控发[2005]17号)标准	达到血吸虫病防治项目查螺、灭螺、查病、化疗技术方案(卫办疾控发[2005]17号)标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当年查灭螺任务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个月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为全省血吸虫病疫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构建幸福湖北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统筹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附件 1-5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6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疾控科	
项目负责人	黄轶	联系电话	87753017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洪政办[2014]38号）。第七、经费保障及结算；设立专项救治经费。《关于实施以奖代补政策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责任的实施意见》（洪平安办【2021】10号）。第三十七条、本办法规定的奖励所需资金由区财政列入区卫健局年度财政预算。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卫健委按照资金使用程序负责管理、实行专款专用，据实结算。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及时有效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住院救治费用支付； 2. 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居家管理，以奖代补费用； 3.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用。			
项目总预算	506	项目当年预算	50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全年救治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 1000 人次，平均每人次约 0.6 万元，以奖代补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每季度约 200 人，每人费用 1200 元，每年预计 96 万元，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用，每年约 260 人，每人费用 380 元，每年预计 10 万元。2023 年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未结算费用 400 万元。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全年救治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6	
	1. 一般公共预算		50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06	
	1.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400	
	2. 以奖代补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		96	
	3.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用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开展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建立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党政领导、综治牵头、部门履责、严抓共管”的组织责任体系。通过救治救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把市委、市政府加强平安城市创建，确保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落到实处。		
	年度绩效目标 1	开展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危险等级 3 级以上救治救助，按季度发放以奖代补，保障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基本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 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危险等级 3 级以上救治救助人群覆盖率	90%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避免易肇事肇祸恶性事件发生，降低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率	0 起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及时救治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基本权益，持续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持续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 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以奖代补按季度发放及时发放率	指标值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危险等级 3 级以上救治救助人数	1000 元/ 人次/季 度	1000 元/人 次/季度	
				550 人	550 人	
				≤550 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避免易肇事肇祸恶性事件发生，降低肇事肇祸事件发生率	不高于上 年	不高于上 年	计划标准
				0 起		
				≥10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对象 满意度	无	无	计划标准

附件 1-6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区级人口健康平台及健康惠民信息化建设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8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负责人	李金冉	联系电话	87753019
项目申请理由	项目的政策依据：《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与各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共建共享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合作协议》、《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切实推进在汉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与武汉市区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互联互通的通知》（武卫通〔2020〕20号）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搭建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及云资源年度使用费，全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部署业务云（包括：武汉市智慧药事服务云、武汉市公共卫生云应用、武汉市中医云应用、武汉市基层医疗云应用、武汉市医疗服务云应用），全区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卫生专网费用；聘请专业的信息公司对区卫健局机房进行日常维护管理，保障区级医疗卫生机房正常运转。		
项目总预算	18.6	项目当年预算	18.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项目预算 76.82 万元，2023 年项目预算 110.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当年预算 18.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8.6	
	1. 局机房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站卫生专网费用	17.6	
	2. 局机房运维费、机房防火墙授权使用证书	1	
<b>项目绩效总目标：推进区级人口健康平台及健康惠民信息化建设</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推进区级人口健康平台及健康惠民信息化建设，促进全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实现互联互通。		
年度绩效目标 1	搭建武汉市全民健康信息市区一体化平台及云资源，全区基层卫生服务机构部署业务云（包括：武汉市智慧药事服务云、武汉市公共卫生云应用、武汉市中医云应用、武汉市基层医疗云应用、武汉市医疗服务云应用），保障全区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卫生专网运转；聘请专业的信息公司对区卫健局机房进行日常维护管理，保障区级医疗卫生机房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专网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覆盖率	90%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连接各类基层卫生机构接入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传输接收医疗数据安全稳定性	无重大网络安全故障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市区一体化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全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实现互联互通	持续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高于	不高于	不高于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专网覆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家数	21 家	21 家	23 家	计划标准
			卫生专网覆盖社区卫生服务站家数	无	无	5 个	计划标准
			云医疗系统应用	62 家	62 家	62 家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连接各类基层卫生机构接入区级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传输接收医疗数据安全稳定性	无重大网络安全故障	无重大网络安全故障	无重大网络安全故障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网络服务期限	2021 年全年	2022 年全年	2023 年全年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市区一体化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实现全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实现互联互通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附件 1-7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7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家庭发展科
项目负责人	徐亮	联系电话	87753375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 《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武汉市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19〕82号）。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实施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		
项目总预算	54.14	项目当年预算	54.1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项目预算 288 万元，2023 年项目预算 288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54.14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4.14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1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4.1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4.14
	1. 宫颈癌检查初筛及随访经费		42.14
	2. 乳腺癌检查初筛及随访经费		12
<b>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工作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建立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长效机制，初步掌握全区适龄妇女两癌患病情况，通过对早期癌及癌前病变的筛查与治疗，大大降低医疗成本和节约社会资源，造福广大妇女。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年度工作目标，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1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应检尽检覆盖率	7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查服务质量	持续达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出生缺陷发生率	持续≤9.5‰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 1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适龄妇女两 癌免费检查 补助标准	144 元/ 人	144 元/人	144 元/人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妇女两 癌免费检查 人数	18000 人	18000 人	20000 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检查项目完 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全年计 划时限	12 月底 以前	12 月底以 前	12 月底以前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出生缺 陷发生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满意率	85%以上	85%以上	85%以上	计划标准

附件 1-8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新生儿听力筛查项目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7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家庭发展科
项目负责人	徐亮	联系电话	87753375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卫通〔2021〕28号）和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20年湖北省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卫办通〔2020〕16号）。		
项目主要内容	<p>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对未通过听力筛查的儿童进行早期诊断和早期干预；减少听力障碍对儿童生长发育造成的不良影响；      2. 对确诊为遗传代谢性疾病和永久性听力障碍的儿童实施康复救助；新生儿父母对新生儿病症筛查知晓率达80%以上。</p>		
项目总预算	66.3	项目当年预算	66.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项目预算123.76万元，2023年项目预算110.5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4年项目预算减少66.3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6.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6.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6.3	
	1.新生儿听力筛查初筛经费	58.5	
	2.新生儿听力筛查复筛经费	7.8	
	<b>项目绩效总目标：开展新生儿听力筛查，实现早发现、早干预的工作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为贯彻落实《健康湖北 2030 行动纲要》和《湖北省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实施方案》，全面加强湖北省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工作，尽早发现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和新生儿听力障碍患儿，降低儿童残障发生率，提高人口素质。		
年度绩效目标 1	对未通过听力筛查的儿童进行早期诊断和早期干预；减少听力障碍对儿童生长发育造成的不良影响；对确诊为遗传代谢性疾病和永久性听力障碍的儿童实施康复救助；新生儿父母对新生儿病症筛查知晓率达80%以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 1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 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新生儿听力筛查应检尽检覆盖率	80%	计划标准
		质量 指标	新生儿父母对新生儿病症筛查知晓率	80%以上，且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时效 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尽早发现新生儿遗传代谢病和新生儿听力障碍患儿，降低儿童残障发生率，提高人口素质	持续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 目标 1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第三方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收费标准与市场平均价格比较	无	持平	持平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 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家长课堂次数	无	12 次	12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建设优生优育指导中心，质量达到国家政策标准。新生儿父母对新生儿病症筛查知晓率	无	合格/80%以 上	合格/80%以上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全年各项任务	无	12 月底前	12 月底前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 指标	建设服务社区育龄群众和家庭的公益平台，全面落实“二胎”政策	无	完成	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 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无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附件 1-9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突发公共卫生应急处理工作经费、重大活动卫生应急医疗保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6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疾控科
项目负责人	黄轶	联系电话	87753017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湖北省自然灾害卫生应急预案》（鄂卫发[2010]6号），《洪山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洪政办[2011]47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洪山区突发公共事件医疗救援应急预案的通知》（洪政办【2012】43号）、《湖北省医疗卫生应急管理办法》、《区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重大活动卫生应急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洪卫生计生办【2018】16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卫生健康局应急办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及时有效预防、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全区各类医疗应急保障。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项目预算 20 万元，2023 年项目预算 4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本年项目预算 2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1. 一般公共预算	2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10. 单位往来资金			
11. 国库往来资金			
12. 专户往来资金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	
	1. 全区参加医疗应急保障的医疗单位全年各类医疗应急保障经费（含突发应急工作经费 15 万元、应急医疗保障经费 5 万元）	20	
<b>项目绩效总目标：及时有效应对全区各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应急医疗工作</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湖北省自然灾害卫生应急预案》，《洪山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湖北省医疗卫生应急管理办法》、《区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重大活动卫生应急医疗保障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及时有效应对全区各类突发公卫事件及应急医疗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及应急医疗救治救助，保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及时应对和处置，实施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救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持和促进全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物资储备及应急医疗救治救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保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及时应对和处置率	100%, 持续完成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持和促进全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	持续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救治成本相应医疗机构诊疗收费标准	不超过	不超过	不高于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物资储备及应急医疗救治救助	及时处置	及时处置	及时处置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保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及时应对和处置率	100%响应	100%响应	100%响应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救助响应时限	1天内	1天内	≤24小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持和促进全区社会稳定、经济发展。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及时有效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及时有效	完成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附件 1-10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健、离休、优诊医疗费及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5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保健办
项目负责人	李金冉	联系电话	87678205
项目申请理由	贯彻落实湖北省及武汉市有关公费医疗管理规定保障洪山区保健、优诊、离休人员等公费医疗人员的医疗待遇落实。		
项目主要内容	1. 洪山区保健、优诊、离休人员的门诊医疗费用报销； 2. 洪山区保健、优诊、离休人员的住院医疗费用报销。		
项目总预算	1100	项目当年预算	1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1 年预算 1400 万元，开支 1400 万元；2022 年预算 1400 万元，开支约 1400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随着疫情缓解，保障人员的就医需求提升，2021 年预算 1400 万元，开支约 1400 万元，2022 年预算 1400 万元，预计支出 1100 万元，2023 年保障人数与前 2 年基本不变，鉴于 2022 年支出较往年降低，2023 年预算 11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600	
	1. 每月 10-15 日保健、离休人员医疗费报销	1100	
	2. 医疗补助经费每年度下半年一次性支出	2600	
<b>项目绩效总目标：落实保健、离休、优诊人员医疗费用报销待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贯彻执行省市区关于公费医疗管理规定，保障区级保健、优诊、离休等公费人员的医疗待遇落实。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落实公费医疗规定，逐步提高区级公费人员的生活质量和身体健康状况。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工作计划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通过公费医疗待遇落实，保障公费医疗人员的身心健康	引进优质医疗资源，持续提升保健、优诊、离休等公费医疗人员的生活质量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优离人员医疗事故和医患纠纷事件	0起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照公费医疗人员的实际医疗费用开支进行控制	前年 不高于	上年 不高于	预计当年实现 不高于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健	236人	236人	153人
			优诊			1人
			提高医疗待遇			31人
			离休			34人
			伤残军人			19人
			区代管无军籍			5人
			机关事业单位公务医疗费用补助的单位家数	170余家	170余家	≥180家
		机关事业单位公务医疗费用补助人数	无	无	无	≥10000人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公费医疗待遇落实，保障公费医疗人员的身心健康	引进优质医疗资源，提升保健、优诊、离休等公费医疗人员的生活质量	引进优质医疗资源，提升保健、优诊、离休等公费医疗人员的生活质量	引进优质医疗资源，提升保健、优诊、离休等公费医疗人员的生活质量
		时效指标	医疗待遇落实	每月 10-15日	每月 10-15 日	≤12个月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优离人员医疗事故和医患纠纷事件	0起	0起	0起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优离人员满意度	100%	100%	≥90%

附件 1-11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5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洪山区卫生健康局家庭发展科、区计生协
项目负责人	徐亮、曹艳宇	联系电话	87753375、87753088
项目申请理由	<p>1.《中共洪山区委、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意见》(洪发【2016】1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人口和计划生育队伍建设的通知》鄂人口委(2011)13号；省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计划生育干部队伍建设的通知》鄂卫生计生办通(2017)52号；《湖北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鄂政办法〔2010〕44号)；《关于进一步深化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的意见》(武办法〔2011〕1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在机构改革中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工作的意见》(武办法〔2013〕15号)以及市区目标考评方案。</p> <p>2.《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武办法〔2015〕80号)。</p> <p>3.《武汉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印发武汉市计划生育药具工作管理规范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5〕63号)。</p> <p>4.《湖北省计划生育条例》、《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关于调整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结算标准的通知》(鄂人口委〔2012〕5号)、《关于下发武汉市落实免费提供避孕节育技术服务的实施办法的通知》(武计生〔2002〕78号)。</p> <p>5.《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1995年8月7日卫妇发1995第7号令，2019年2月28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修改〈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等4件部门规章的决定》第一次修订)；《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加强全市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管理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6〕182号；《关于做好第三周期新生儿复苏项目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7〕71号)；湖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湖北省急危重症孕产妇救治与转诊工作方案》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6〕28号)；省卫生厅关于转发《卫生部妇社司新生儿死亡评审规范(试行)》的通知(鄂卫办函〔2009〕254号)；《市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2019年全市妇幼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武卫通〔2019〕92号)。</p> <p>6.《关于加快推进母婴设施建设建设和规范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卫生计生〔2017〕36号)。</p> <p>7.《湖北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确认条件的政策性解释(试行)》的通知(鄂人口委〔2005〕25号)；《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调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的通知》(财社〔2018〕22号)、《市卫生计生委、市财政局关于补发2018年度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金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8〕169号)、《市卫生计生委关于补发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扶助金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5〕54号)。</p> <p>8.《湖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三十八条；《武汉市农村村民和城镇低保户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武人计〔2006〕63号)。</p> <p>9.《省卫生计生委关于落实独生子女死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一次性抚慰金政策的通知》(鄂卫生计生通〔2016〕3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武办法〔2015〕80号)、《市卫生计生委、市计生协关于完善计生特殊家庭节日慰问和医疗扶助制度的通知》(武卫生计生〔2017〕29号)、《市卫生健康委、市计生协关于做好2020年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疾病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武办法〔2015〕80号)、《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政策的通知》(武卫生计生规〔2018〕1号)。</p> <p>10.根据省、市卫生计生委关于基本生育服务免费工作的通知(武卫生计生通〔2017〕31号)。</p> <p>11.《省卫生健康委、省应急管理厅、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转发〈托育机构消防安全指南(试行)〉的通知》(鄂卫函〔2022〕30号)。</p> <p>12.《关于充分发挥会刊〈人生〉优势-做好计划生育协会宣传工作的通知》(省计划生育协会2017年11月通知)。</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各街乡根据省市区工作任务、实际工作情况合理支出，主要用于：目标管理、示范创建；流动人口管理和服务，包括社会融合单位创建等；宣传教育活动、宣传品制作；业务培训；计划生育信息系统运行和数据维护；科技服务工作；奖扶、特扶工作；信访维稳；群众自治；计生执法；办公设备购买升级和网络日常维护；日常办公经费；社区(村)工作经费；其他计生工作。</p> <p>2.失独群体信访维稳。</p> <p>3.按药具发放机所在单位的数量进行电费补贴；发放机管理费，对所在单位维护管理。</p> <p>4.为已婚育龄妇女提供免费生殖健康检查和免费计划生育手术。</p> <p>5.委托专门机构对辖区内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进行培训和考核，进一步提升区母婴保健服务水平，降低出生人口缺陷发生率。</p> <p>6.加快建设母婴设施，进一步提升我区母婴保健服务水平。</p> <p>7.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条件的对象；2023年4月15日前完成申报、审核、公示并录入系统；2023年6月底前发放到对象个人账户。</p> <p>8.符合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条件的对象；2023年10月底前完成申报、审核、统计、上报、资金申请等工作；2023年11月底前将资金下拨到各街乡，再由各街乡发放到每个对象。</p> <p>9.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条件的对象；2023年4月15日前完成申报、审核、公示并录入系统；2023年6月底前发放到对象个人账户。</p> <p>10.对同时具备以下四个条件的城乡已婚育龄夫妇均可享受基本生育服务免费：夫妻双方为区户籍，或一方为区户籍且常住本区；参加了区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或并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或区低保户；符合生育政策，没有“两非”行为；计划怀孕前向所在的村(居)申报登记录入信息，怀孕后三个月内向所在的村(居)报告登记孕情。</p> <p>11.对托育机构实行全面检查，排查消防安全隐患。</p> <p>12.为全区计生协会征订会刊。</p>		
项目总预算	4252	项目当年预算	425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项目预算1383.72万元，2021年项目预算1394.60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23年项目预算减少47.73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25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8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8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1966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252
	1. 街道计生专项经费	95
	2. 街道对象和谐工作经费	40
	3. 智能药具发放机维护经费	7.14
	4. 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及生殖健康普查经费	2
	5.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管理及母婴安全计划经费	11.7
	6. 母婴设施建设经费补贴	100
	7.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经费	2,527.02
	8. 独生子女保健费	32.4
	9.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爱关怀经费	457.8
	10. 基本生育服务免费住院分娩补助	3
	11. 托育项目安全生产检查经费	15
	12. 特殊家庭办理综合医疗保险	100
	13. 宏智心理咨询中心-暖心家园基地活动费用	20
	14. 城镇独生子女年老父母、企业退休职工计生一次性奖励	840
	15. 《人生》杂志经费	0.94
<b>项目绩效总目标：根据工作任务开展计生各项工作。</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提高出生人口统计准确率，积极办理群众来访等信访件按期办结率，增强群众对计划生育获得感和提升社会稳定水平；推进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及生殖健康普查，进一步提升母婴保健服务水平，加强母婴保护服务，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对符合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条件的对象发放覆盖率100%，建立关怀扶助长效机制，完成深化卫生计生政策工作，加强对辖区内托育机构的管理整治，进一步向全社会宣传卫生计生健康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统计全员人口主要信息，完成全年失独群体信访维稳工作，维护药具发放机正常运行，开展年度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及生殖健康普查，完成全年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管理及母婴安全计划各项工作，提升母婴设施建设质量，通过对当年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和特别扶助保持社会稳定，对符合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条件的对象当年发放到位率100%，办理特殊家庭医疗保险，对辖区内符合生育政策的已婚育龄群众实施免费基本生育服务，开展辖区托育机构安检检查。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奖扶	≥387人	计划标准		
			特别扶助对象	≥1552人	计划标准		
			新增对象特别扶助金补发	≥129人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一次性抚慰金(落实鄂政办发[2015]81号文件)	≥77人	计划标准		
			居家养老经费	≥1026人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保健费	≥2571人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当年死亡家庭慰问	≥149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企业退休职工计划生育奖励金	≥2624人	计划标准		
			计划生育奖励金(发放到个人账户)	100%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到个人账户)	100%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当年死亡家庭慰问金(发放到个人账户)	100%	计划标准		
			失独医疗补贴	100%	计划标准		
			居家养老经费	100%	计划标准		
			符合政策特殊家庭关爱关怀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农村奖扶(完成)	6月	计划标准		
			新增对象特别扶助金补发(完成)	6月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一次性抚慰金(落实鄂政办发[2015]81号文件)(完成)	6月	计划标准		
			居家养老经费	按季度结算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保健费(完成)	10月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当年死亡家庭慰问金(完成)	及时慰问	计划标准		
			企业退休职工计划生育奖励金	11月底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水平和社会稳定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年度绩效目标1	数量指标	农村奖扶	≥235人	≥331人	≥387人	计划标准
		特别扶助对象	≥1390人	≥1490人	≥1552人	计划标准
		新增对象特别扶助金补发	≥100人	≥100人	≥129人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一次性抚慰金(落实鄂政办发[2015]81号文件)	≥50人	≥50人	≥77人	计划标准
		居家养老经费	≥700人	≥800人	≥1026人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保健费	≥4500人	≥4500人	≥2571人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当年死亡家庭慰问	≥40户	≥40户	≥149人	计划标准
		企业退休职工计划生育奖励金	≥2100人	≥1800人	≥2624人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计划生育奖励金(发放到个人账户)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到个人账户)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当年死亡家庭慰问金(发放到个人账户)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失独医疗补贴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居家养老经费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符合政策特殊家庭关爱关怀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农村奖扶(完成)	6月	6月	6月	计划标准
		新增对象特别扶助金补发(完成)	6月	6月	6月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一次性抚慰金(落实鄂政办发[2015]81号文件)(完成)	6月	6月	6月	计划标准
		失独医疗补贴	6月	6月	6月	计划标准
		居家养老经费	按季度结算	按季度结算	按季度结算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保健费(完成)	10月	10月	10月	计划标准
		独生子女当年死亡家庭慰问金(完成)	及时慰问	及时慰问	及时慰问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企业退休职工计划生育奖励金	11月底	11月底	11月底	计划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水平和社会稳定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附件 1-12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5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基层卫生与老龄健康科	
项目负责人	喻娟		联系电话	87753019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关于做好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2〕21 号）要求，要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持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按照国家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和武汉市自主增加公卫项目经费补助标准，对开展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补助。				
项目总预算	15818.51	项目当年预算	15818.5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项目预算 2070.83 万元，2022 年项目预算 1287.07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当年预算 2184.88 万元，根据项目补助标准的政策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818.5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84.8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84.8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13633.63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5818.51	
	1. 对开展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补助			15818.51	
<b>项目绩效总目标：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服务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进行监督管理和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拨付补助经费。</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持续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助力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和推进建设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年度绩效目标 1	做好 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有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助力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和推进建设中国特色基本医疗卫生制度。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覆盖率	≥60%	计划标准

长期绩效目标1		质量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有效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标准	7.4元/人	7.4元/人	8.9元/人	计划标准
			武汉市自主增加公卫项目经费补助标准中区级财政补助标准	2.5元/人	2.5元/人	2.5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0%	≥60%	≥60%	计划标准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0%	≥9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85%	≥85%	
			3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0%	≥80%	≥8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0%	≥90%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90%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0%	≥9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0%	≥60%	≥60%	计划标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和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化管理服务率	≥60%	≥60%	≥6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80%	≥8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0%	≥9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和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5%	≥65%	≥65%	
	满意度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各项工作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附件 1-13

## 洪山区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卫生计生执法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4038T00000017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计生执法大队
项目负责人	傅廷福、郑德东	联系电话	87753016
项目申请理由	<p>一、项目的政策依据：</p> <p>1. 制作公共场所公示牌依据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卫生部令第 80 号）。做医疗机构公示牌依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149 号）；          2. 武汉健康信息网络年费 2 万元依据武卫生计生通〔2017〕12 号；          3. 文件依据武卫生计生通〔2017〕62 号；          4. 文件依据鄂卫生计生办通〔2017〕35 号；          5. 党建经费依据财行〔2017〕324 号；          6. 2020 年湖北省实施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学校卫生、餐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工作方案；          7. 2010 年洪山区医疗机构四全综合检查实施方案。</p> <p>二、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创卫创文复核验收；</p> <p>三、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提高公共场所和医疗卫生社会监督，增强企业自主意识，市区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提高执法效率和规范化水平。</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公示牌的制作；          2、武汉健康信息网络年费；          3、卫生计生手持终端电信通信费；          4、卫生计生监督执法手持机续年升级费；          5、医疗机构综合监管双随机联合检查；          6、保障党建活动的开展；          7、按照湖北省实施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对学校卫生、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监督检测；          8、对全区一级以上医疗机构实行全过程全行业全要素全社会四全综合监督。</p>		
项目总预算	31	项目当年预算	3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项目预算 41.14 万元，2022 年项目预算 41.14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当年预算 31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1
	1. 医疗机构综合监管双随机联合检查 7.34 万元		10
	2. 公共卫生双随机抽检		21
项目绩效总目标：规范区级卫生计生执法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提高公共场所和医疗卫生社会监督，增强企业自主意识，满足市区绩效目标管理的要求，提高执法效率和规范化水平，完成项目经费的各项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制作公共场所公示牌，运维武汉健康信息网，实施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对学校卫生、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监督检测等，规范区级卫生计生执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计生执法年度目标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卫生计生执法工作质量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无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持续提高公共场所和医疗卫生社会监督，提高执法效率和规范化水平	持续提升	计划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公共场所公示牌数量	900 个	900 个	300 个	计划标准
			运维武汉健康信息网	1 项	1 项	1 项	
			使用维护卫生监督执法终端	21 部	21 部	21 部	
		质量指标	实施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对学校卫生、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监督检测家数	138 家	138 家	166 家	计划标准
			公示牌制作质量	满足合同及相关质量标准	满足合同及相关质量标准	满足合同及相关质量标准	
			武汉健康信息网运行安全、稳定	无重大网络安全安全事故	无重大网络安全安全事故	无重大网络安全安全事故	
	效益指标	档案管理规范化	规范	规范	规范	规范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全年卫生执法相关工作时限	12 月底	12 月底	12 月底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场所和医疗卫生社会监督，提高执法效率和规范化水平	完成	完成	完成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无	无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计划标准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29050.8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6451.77 万元，增长 28.55%，主要原因是：公共卫生补短板增加，公共卫生服务上级专项预算收入增加。

### 二、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收入预算 29050.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050.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0 万元。

### 三、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支出预算 29050.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6.76 万元，占比 8.18%；项目支出 26674.04 万元，占比 91.8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9050.8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6451.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共卫生补短板增加，公共卫生服务上级专项预算收入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7050.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0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553.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6242.99 万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0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54.2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00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050.80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7050.8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4451.77 万元，增长 19.7%。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2376.76 万元，占比 8.78%，其中人员经费 2100.7 万元，公用经费 276.06 万元；项目经费 24674.04 万元，占比 91.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76.76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2100.7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1841.3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9.40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公用经费 276.0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5.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增长 10.2%。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上年度实际接待执行情况适当增加。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0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公共卫生补短板。

区疾控中心和区妇幼保健院。该项目位于烽胜路与菱月路交汇处。总投资约 1.79 亿元，建筑面积 2.1 万平方米，该项目新建一栋地下 2 层，地上 6 层双塔楼建筑（1—2 层为合体裙楼，3—6 层为独立双塔楼）作为洪山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妇幼保健院合建用房。区疾控中心建成后成为武汉市中心城区面积最大、功能设置最完善的区级疾控机构，高标准建设 P2+ 实验室和两个市级参比实验室，加强应急指挥和物资储备功能；区妇幼保健院与省妇幼保健院洪山院区错位发展，重点加强国家省市赋予的妇女儿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功能，建强妇幼健康管理网络。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26674.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4674.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 200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 **1. 卫生健康事务支出。**

(1) 开展党员培训和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培训；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负责同志工作补贴；日常学习资料文印费用及党建宣传印制费用；按照区委组织部要求，选派的离退休党员党建指导员指导区卫健行业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并按上一年度区委组织部标准给予离退休党党员建指导员工作津贴。

(2) 驻新洲区戴湾村开始乡村振兴工作。

(3) 推进全系统文明城市建设和常态化工作，开展常态化督导和宣传。

(4) 开展医疗机构安全隐患排查。

(5) 老干部征订报刊杂志；离退休干部生病住院、去世、生日、家庭重大变故看望慰问；老干部春节慰问；重阳节慰问。

(6) 开展医疗质量和安全管理、中医药管理、医疗技能培训和医疗纠纷处理工作；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区医疗质

量控制中心、民营医疗机构协和医政科日常工作支出。

(7) 社区(街乡)卫生管理经费；优质服务基层行项目费用；家庭医生、基本公共卫生社区宣传等费用。

(8) 开展应急救护知识的宣传和普及(全年)；开展遗体器官捐献宣传及红十字会知识宣传(全年)；开展志愿服务及培训(全年)。

(9) 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费用报销核算费用；医疗费用报销相关政策宣传资料及公费医疗人员联单印制费用；联单记账医院记账情况年度督导检查费。

(10) 委托律师事务所开展法律顾问活动。

## 2. 公共卫生服务

(1) 公共外环境除害区级配套；大型或突击消杀活动；

(2) 按照国家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和武汉市自主增加公卫项目经费补助标准，对开展基本公共卫生项目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补助。

(3)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武汉2035”规划》，《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健康武汉2035”规划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健康校园工作的通知》，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制定《“健康洪山2035”规划》，开展健康促进行动，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进行健康教育宣传，普及健康知识，提高居民群众健康意识与自我防护能力。

(4) 辖区江滩、洲滩、内湖钉螺监测调查经费，辖区江滩、洲滩、内湖灭钉螺经费；灭钉螺药物氯硝柳胺、治疗药物吡喹酮、预防药物防蚴灵采购经费；血吸虫病综合治理任务经费（宣传教育、血检、粪检、病人管理等），钉螺血吸虫病核酸检测经费；聘请巡堤员巡堤经费。

(5) 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住院救治费用支付；易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居家管理，以奖代补费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用。

### 3. 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 各街乡根据省市区工作任务、实际工作情况合理支出，主要用于：目标管理、示范创建；流动人口管理和服务，包括社会融合单位创建等；宣传教育活动、宣传品制作；业务培训；计划生育信息系统运行和数据维护；科技服务工作；奖扶、特扶工作；信访维稳；群众自治；计生执法；办公设备购买升级和网络日常维护；日常办公经费；社区（村）工作经费；其他计生工作。

(2) 失独群体信访维稳。

(3) 按药具发放机所在单位的数量进行电费补贴；发放机管理费，对所在单位维护管理。

(4) 为已婚育龄妇女提供免费生殖健康检查和免费计划生育手术。

(5) 委托专门机构对辖区内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进行培训和考核，进一步提升区母婴保健服务水平，降低

出生人口缺陷发生率。

(6) 加快建设母婴设施，进一步提升我区母婴保健服务水平。

(7) 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条件的对象；2023年4月15日前完成申报、审核、公示并录入系统；2023年6月底前发放到对象个人账户。

(8) 符合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条件的对象；2023年10月底前完成申报、审核、统计、上报、资金申请等工作；2023年11月底前将资金下拨到各街乡，再由各街乡发放到每个对象。

(9) 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条件的对象；2023年4月15日前完成申报、审核、公示并录入系统；2023年6月底前发放到对象个人账户。

(10) 对同时具备以下四个条件的城乡已婚育龄夫妇均可享受基本生育服务免费：夫妻双方为区户籍，或一方为区户籍且常住本区；参加了区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或并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或区低保户；符合生育政策，没有“两非”行为；计划怀孕前向所在的村（居）申报登记录入信息，怀孕后三个月内向所在的村（居）报告登记孕情。

#### 4. 医疗卫生补短板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构建起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有力保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打造疾控体系改革和公共卫生体

系建设“湖北样板”“武汉样板”的要求，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痛定思痛，整体谋划，围绕疾病防控、医疗救治、基层防控、卫生应急保障 4 大体系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77.49 万元。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单位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20.4 万元。包括：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420.4 万元。

###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510.44 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63 万元，其他 447.44 万元。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单位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26674.04 万元。同时，拟对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是指单位离休人员离休费及退休人员享受五大奖待遇。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缴纳本单位养老及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项）：反映本单位的基本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反映本单位项目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计划生育事务(项):反映本单位项目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本单位项目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